

街谈物语
□林春江
捉『小胖孩』

清明节前后，天清气朗，花红柳绿，从山脚到山腰，星星点点，这儿一丛，那儿一簇，淡粉色的桃花，雪白的樱花，白中微微淡黄的李子花，装扮了渐渐泛绿的初春。时节，有一种肉乎乎肥嘟嘟的虫子，悄悄在樱桃树、苹果树下的土壤里钻出来，羽化成“小胖孩”，浑身披着金黄的铠甲，爬到青褐色的树根上，贪婪地啃食着木质部，吃饱了就会振翅飞去，在空中跳起炫目的舞蹈。据说，它的学名叫“次革”，甲壳类虫属，节肢类动物。

那天傍晚五点左右，我和朋友踏着西面的小径，信步而行。忽然瞥见两个朋友，在路旁的樱桃地里，弯腰俯身，似乎在寻觅什么。我喊了一声，飞奔过去。他们告诉我，正在捉“小胖孩”，随后，一个蹲在地上，盯着地面，守株待兔；一个用一根细长的草棍拨弄着密匝匝的茅草。我蹲下身，寻觅着松软土壤里的细小的窟窿，将食指插进去，也想试试捉一个。刚下过雨，地面暄腾，抽出手指，上面沾满潮润的湿土，可一连试了几个小洞，都没搜到一个，正有点泄气，忽然，有个朋友惊呼：哎，这儿有一个！我猛然掉头，一个金黄色的“小胖孩”，从眼前倏忽掠过，飞进一个废弃的菜窖里。我右脚猛蹬，一纵身，跟着跳了进去。它见势不妙，在空中迅疾转身，想要逃往菜窖边的草丛里。我扑上前，伸出双手，将它捉住，放进朋友携带的白色塑料盒里。它趴在里面，一动不动地装死。我端详着它，只见它头小身子大，黑色的头颅，两边有一对细细的触角，黑褐色的小眼睛，闪闪有光，头颅下方连接着弧形的赤色盔甲，两扇浅红色的“大门”保护着硕大的肉乎乎的腹部，身体两侧，生长着三对肉色细长小腿。一会儿，它“醒了”，在盒子里爬来爬去，发出“沙沙”的声响，倏然，两扇浅红色“大门”开启，露出一对金色的薄翼，展翅飞去，可惜，无功而返。

我想，它也许是想要寻个地方产卵了吧。“小胖孩”从地里爬出来后，找到伴侣交配，之后钻进土里产卵，以便繁衍生息。我重新蹲下，用草棍乱插一个毫不起眼的小洞口，蓦然，洞口瞬间扩大，感觉遇到阻力，我立即抽出木棍，惊喜地发现，木棍上竟然附着一串小胖孩，它们互相叠压，聚拢成一个“黄金球”。我“啊”的一声大叫，大家围拢过来，惊奇地看着这一幕。有个朋友两眼发光，激动地说：“你发大财了，足足有二十多个，够一盘了！”另一个羡慕地说：“我听说‘小胖孩’多的时候，捏一把扫帚，顺着草从挥舞过去，在地上就能捡拾好几个，没想到，今天你把人家老巢都给一锅端了。”

望着这些可怜的“小胖孩”，我不禁想起少年时期，时常和小伙伴在日薄西山时，钻到村东头的一溜大杨树下，摸知了狗。大杨树下是长到腰际的玉米地，暮色四合，杨树下、玉米地里，神秘地出现一个个小孔，约有指甲盖大小，弯腰俯身，食指轻轻戳破，泥土塌陷，洞口瞬间扩大，尖嘴猴腮的知了狗缩在里面，惊恐地望着你。你越拽，它越往里逃。拾一根细枝，伸到它面前，它乖乖地抓住，带着一身泥点，闪现在你面前。有时，侥幸看到它在树上表演“金蝉脱壳”。它的小爪紧紧抓住树皮，背部先裂开一条缝隙，缩身、破壳、翻转、腾挪，精彩的空中体操结束时，一只绿绿的娇嫩的蝉儿诞生了。翌日，她才会拥有坚硬的盔甲、嘹亮的歌喉和能与飞鸟匹敌的薄翼。

把“小胖孩”洗净，控水，掐掉翅膀，丢进油锅里，用文火炸一炸，稍顷，撒上一点食盐，用铁铲起出，盛到盘子里，夹起一个，嚼一嚼，干巴乱脆，香喷喷的。它啃食树皮，破坏树木，看起来“金光闪闪”，实际却是一种害虫。人们看清了它的真面目，捉住吃掉它，既拯救了树木，又满足了食欲，正是对付害虫的不二法门。

征稿启事

本版征集优秀散文、书评。要求角度新颖、笔触独特、贴近当代读者审美和品位。

本报已采用银行转账方式发放稿费，作者投稿时请在文后附注本人银行开户行名称及账号信息。

投稿邮箱：ytrbzkb@126.com

暖盼春来，青山如故，自然之景四季流转，孕育出一川烟草，满城风絮。有心之人善于从眼前的一花一木间采撷诗意，发现天地之无言大美。

总览古今之诗词歌赋，会发现人类和自然的关系是如此密切，凡一切出现在人们视野中的客观存在都能够作为诗歌中意象建构的基础，为天才般的诗人所发现。天地山川、风霜雨雪、明月夕阳无一不可以入诗。在那无始无终、无穷无尽的宇宙之中，唯有广博浩渺的穹庐绵延亘古，幻变的万物交替更迭：朝风暮雨，春去秋来……岁月易逝，盛衰无常，包罗万象的自然让人类对万物变迁无限感慨。

有如自然之流水，看大江浩荡东去，每一朵浪花都是人生长河中的一点一滴，一朝奔腾而过，就难再追寻。因此，苏轼于赤壁感叹“寄蜉蝣于天地，渺沧海之一粟”，感慨人生有限而风月无边的惆怅；王勃于长江感慨“阁中帝子今何在，槛外长江空自流”，抚今追昔，人事往来代谢变化匆匆，亦应珍惜当下。

有如自然之星辰，日出日落，月圆月缺，星启星陨，乃是自然千古的更替规律，因此先人们皆如王勃那般

“识盈虚之有数”，对头顶的广阔世界产生深深的思索。苏轼的“月有阴晴圆缺，此事古难全”为古今传诵，在月亮的盈虚之间发现人生的宽慰；南唐后主李煜有名句“无言独上西楼，月如钩”，从月光的永恒关照下，漫透了对故国沦亡的泪水；冯梦龙道“日往月来，星转斗换”，抒发了渺小个体在时空变换间的恍惚迷离之感。

有如自然之山川，所谓“空山不见人，但闻人语响。返景入深林，复照青苔上”。王维的《鹿柴》曲径通幽，试图创造一种幽深而光明的境界，无处不彰显着诗人淡泊名利、返璞归真的超然心境，总有一派清幽明净、天人合一的境界。

我们说，变幻莫测的大自然赋予了人们太多的思想。绚丽斑斓的宇宙中，总在进行着新生与衰亡、衰亡又重生。自然昭示着万物的定数，兴亡的规律，盛衰的依凭，而诗意的眼睛总会敏锐地捕捉到它，并通过自己的表达启示人们关注它，思考它，感慨它。自然在，诗意图便在，抓住每一个流逝的瞬间，记录下变化的大自然赐予人们的最鲜活的情感。

自然在，诗意在

坐看云起

□吕致远

情思清明

心灵微品

□陈平

光明故事

□樊耿生

家书，永远的亲情烙印

1990年3月，我怀着对军人的美好向往，从沂蒙山区来到了胶东半岛牙山脚下的一所军营，成为一名光荣的解放军战士。面对陌生的环境，加之第一次离开家乡，思念家乡、想念亲人的心情可想而知。在那个通讯设施不健全的年代，书信成了我与家里联系的唯一方式。

第一封信是写给我伯父的。那时父亲已经去世，母亲又不识字，只有伯父能当的“忠实读者”。伯父为人善良，品德高尚，既读过私塾，又是教书先生，是我们周围几个品德高重的长者，可谓桃李满天下。我们兄弟四人，我年龄最小，伯父对我更是疼爱有加。小时候的学习用具、衣服等基本上都是伯父购置，就连修理、洗澡等事情也是由他亲自打理，所以我对伯父的情感，远远要超过我的亲生父母。1989年的腊月，父亲因病不幸去世，精神上的打击及生活中的困境，让我备受折磨。在这种困境下，伯父毅然支持我到部队。直到现在，伯父送我参军时那恋恋不舍的眼神，依然刻在我的脑海里。

我时常给伯父写信，把在部队的学习和训练情况告诉他，缓解他对我的牵挂之情。每一封信他都会一字一句地读给我母亲听，以此打消母亲对我的担心。伯父每次给我回信都会问寒问暖，信中也少不了鼓励的话，嘱咐我在部队好好干，听领导的话，和战友搞好团结，争取早日加入党组织。

时间飞快，日月如梭。不知不觉我已在部队度过了三个春秋，可以回家探亲了。我按捺不住激动的心情，当晚就提笔给伯父写了一封信，告诉他我到家的具体日期。经过整整一天的颠簸，来回换了三次车，直到

事情还挨打。父亲跟我说这些时，我看见眼泪盈满了他的眼眶。

1948年，中国人民解放军解放济南，父亲毅然决然地加入了解放军，成了一名光荣的解放军战士，南征北战，出生入死。1950年他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1951年又随部队跨过鸭绿江，参加了伟大的抗美援朝，1953年回国转业。之后无论是在地方上班还是在企业工作，他都时刻以一名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忠于职守，为社会主义建设作出了应有贡献。

小时候父亲常给我讲述解放战争和抗美援朝的战斗故事。他经常教导我说：“今天的幸福生活来之不易，一定要珍惜。”他激励我好好学习，学好本领，长大后做一个对社会有用的人。参加工作后，1986年，我光荣地加入了中国共产党，按照父亲的教导和要求，努力工作，积极进步，成为受党培养的国有企业领导干部。

今年的清明节，由于种种原因，我不能回到老家墓地看望已故的亲人们，心头思念更甚。清风拂柳，野花飘香，让它们捎去我的哀思吧！面朝老家的方向，我默默念叨：“我敬爱的父亲、母亲，谢谢你们把我带到了这个世界，让我感受到了人世间的真爱，让我学会了做一个善良、坚强、对社会有用的人。”

晚上八点多我才到达村口。深秋的夜晚，明亮的月光洒下阵阵寒意，伯父一手提着马扎，一手拿着杖杖，站在那里等我。见我到来，他的脸上露出开心的笑容，挽着我的胳膊问寒问暖。我禁不住泪眼婆娑，阵阵的酸楚涌上心头。

第二天一大早，我来到伯父家里，看到一本用信纸装订整齐的写有“家书抵万金”字样的册子，翻开一看，原来是我入伍以来写给他的书信。他把我写的生活琐事和安心之言，当作宝贝，反复阅读，以消除对我的思念之情。

2005年腊月，90多岁高龄的伯父、伯母和母亲都相继去世，我再也看不到伯父坐着马扎、抱着杖杖，翘首等待我和妻儿时的情景，再也见不到他那脸上开心的笑容以及那微微颤动的花白胡须。我离家多年，没有真正在他们身边尽孝，没有使他们充分享受晚年的快乐，反而让他们对我们全家无时无刻地牵挂，这成了我一生最大的遗憾。值得欣慰的是，这么多年来的书信往来，使我的生命更加充满勇气和力量，让我更加感恩惜福，成为精神富足、快乐的人。

往事如烟。对我来说，那些旧书信就是过往的路标和印记，如今每次看到这一摞摞的书信，回忆亲人的关怀和牵挂，我就会感到浑身有使不完的劲。这笔宝贵的财富，将永远成为我牢记初心使命、不断砥砺前行的强大精神动力。尽管当前书信这种传统的通讯手段正逐步被现代化信息工具所取代，但我仍坚信，书信会随着时代的变迁而不断被赋予新的内涵，成为我们生命中永远的记忆……

在中国，很多节日常伴随着悲和喜两种情绪，这一点在“清明”这一日表现得尤为突出。正如团圆往往也是别离的开始，清明因可以多放一天的假，让人打心眼里感到欢喜，但转念想到其旧有的习俗，人们又不免自心头向外笼上一层淡淡的哀愁。

清明序数仲春与暮春之交，它既是一个节气，也是一个节日。作为一个节气，其内涵不必多说，无非是为了提醒人们不要急于农事，从日起，可点瓜种豆，可植树造林，可忙蚕桑之事了；作为一个节日，按照民间传说，清明节前一天是寒食节，是为了纪念“割骨奉君”却“不言禄”的介之推而设，清明的来处料想可追溯到春秋时期。

每一个节日都有各自的习俗，清明也不例外。自古以来，清明便有祭祖、扫墓、踏青、荡秋千等习俗，到汉唐时，蔚然成风，且一直保留至今。不管你官做多大，位居多高，哪怕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当朝宰辅，到了清明这一天，也不免要下马、下轿，去祖先坟上走一走、拜一拜。到了“开元盛世”，玄宗皇帝为了让回乡扫墓的官员不至于因返乡延误公事，还专门颁布政令为他们拟定了一个为期四天的小长假，后来更一度延长到七天，可说是相当地人性化。这一点，倒是如今皆同。

显然，祭祖也好，扫墓也好，大抵是因为那个世界的人再也回不来了，只剩下后人满腹的思念和记挂，唯有借坟前的一炷香、一个深深的鞠躬，聊以表达对先人的思念和感激。

当然，清明的哀思来自人的思念，也深受气候的變化影响。杜牧有首同题诗：“清明时节雨纷纷，路上行人欲断魂。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清明前后，雨总是个不停，早也纷纷，晚也纷纷，下得人愁肠百结，踏青去不得了，扫墓归来，也只落得浑身湿透，恰似下了锅的落汤鸡，狼狈中更添感伤。

在很多地方，清明前后有裹艾青汤团和艾青歪包的习俗。眼见着日历上就快翻到清明节这一页了，惯于操持家务的巧手主妇们纷纷自野外或市场里淘来艾青、荠菜、马兰头诸般野蔬，某一天晚饭过后，或约三五邻舍，或独自在面盆里揉起了粉，拌起了馅，在灶间叮叮当当地忙碌起来。待汤团和歪包出笼，即使再挑剔的人们也能吃出许多美味来。端一碗到祖先坟上，也见得晚辈的一点孝心，可说是另一种乡思的寄托。

当然，到了今天，清明还有另一重意义——它为日里裹足于办公室、城市间的年轻人踏春旅行提供了机会。走出办公室紧锁的房门，走出玻璃封死的窗户，去外面看看桃红柳绿的景色，我们方明白，原来这世界并不像我们想象中的呆板。

清明时节说清明

心香一瓣

□潘玉毅